**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第四届学生趣味运动会**

**竞赛规程**

一、竞赛日期与地点

日期：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13:00-16:00

地点：长安校区田径场

二、参赛单位

以各分院为单位组队参赛，共8个参赛队伍：

金融与经贸分院、财税分院、工商管理分院、会计分院、信息分院、法政分院、文化传播与设计分院、外国语分院

三、竞赛项目

1、集体长绳“8”字跳（6男4女）

2、旋风跑 （6男2女）

3、大脚板 （5男3女）

4、运转乾坤 （8男8女）

5、毛毛虫竞技（4男4女）

6、击鼓颠球 （4男4女）

四、竞赛办法

1、各分院报领队1人（由教师担任），教练1人。

2、参加趣味运动会比赛的运动员每人限报一项，报名后不得更改，如男队员人数不足可以由女队员代替。

3、参加比赛的运动员，检录及比赛时每人配发一个号码贴，必须按要求贴在指定位置，并带上学生证，否则视做弃权。

4、遵守体育道德规范，文明参赛，一旦发现弄虚作假，经查实，取消该队团体总分。

五、运动员资格

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本校注册且具有正式学籍的学生。

六、录取名次及计分办法

1、所有项目比赛录取前八名，以成绩依次按18、14、12、10、8、6、4、2计分办法进行积分。

2、按各分项目得分总和排列团体总分名次，总分高者名次列前，设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3名，三等奖4名，若遇两队以上积分相等时，则以分项目名次优者列前。

七、奖励办法

1、各项目前三名，颁发证书和奖品，四至八名颁发证书。

2、团体总分获得一、二、三等奖的单位，颁发奖牌和奖品。

八、报名方法

1、报名截止时间：报名表分纸质和电子稿形式，纸质报名表一式两份，加盖公章后于11月12日16:00前送交体育中心办公室（体育馆201），联系电话，87571232，联系人：田老师；电子报名表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至2305573117@qq.com，（文件名保存为：\*\*分院趣味运动会报名表：如会计分院趣味运动会报名表），电子稿截止时间与纸质截止时间相同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项

1、各分院自备尺寸合适的院旗一面，颜色不限。

2、号码贴由体育中心负责发放。

3、在比赛开始前举行开幕式，请各分院运动员按要求在指定位置集合，要求服装统一，精神饱满。

4、各分项目比赛方法详见竞赛规则。

十、本规程由体育中心负责解释，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